自考专业数据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19-06-14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本科层次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cx/zxks/zkzy/bkcc/content/post_8949076.html

原图分页 1/2

专业代码：050101　　专业名称：汉语言文学

专业建设主考学校：华南师范大学　　专业层次：本科

类型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类型	考试方式	备注
001	00541	语言学概论	6	必考	笔试	
002	00538	中国古代文学史(一)	7	必考	笔试	
003	00539	中国古代文学史(二)	7	必考	笔试	
004	11344	中国近代文学史	6	必考	笔试	
005	00537	中国现代文学史	6	必考	笔试	
006	11501	中国当代文学史	6	必考	笔试	
007	11346	近代汉语	6	必考	笔试	
008	00821	现代汉语语法研究	4	必考	笔试	
009	00037	美学	6	必考	笔试	
010	04579	中学语文教学法	4	必考	笔试	
011	00540	外国文学史	6	必考	笔试	
012	06999	毕业论文	不计学分	必考	实践考核	
101	00015	英语(二)	14	选考	笔试	
102	00814	中国古代文论选读	4	选考	笔试	

102	00511	中国古代文论选读	4	选考	笔试
103	11345	文体写作	4	选考	笔试
104	11347	唐诗宋词研究	5	选考	笔试
201	11494	古代汉语(一)	5	加考	笔试
202	11495	古代汉语(二)	5	加考	笔试
203	00532	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(一)	6	加考	笔试
204	00533	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(二)	6	加考	笔试
205	00530	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	6	加考	笔试
课程设置：必考课 12 门 64 学分，选考课 4 门 27 学分，加考课 5 门 28 学分。					

说明：

1. 101 至 104 课程中须选考不少于 13 学分。
2. 中文、秘书、中文秘书、新闻、汉语言文学、汉语言文学教育、小学综合教育（中文方向）、师范类汉语言文学、师资教育（文史）专业专科毕业生可直接报考本专业，其他专业专科（或以上）毕业生报考本专业须加考 201 至 205 课程，已取得相同名称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可申请免考。
3. 本专业仅接受国民教育序列的专科（或以上）毕业生申办毕业。